

关于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信会师报字[2021]第 ZL10327 号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1]第ZL10327号

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德电子”）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民德电子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目的而向其报送申报文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民德电子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文件一起上报。

二、董事会的责任

民德电子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编制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民德电子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民德电子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民德电子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六日

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的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公司将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 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623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5.60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234,000,000.00元，扣除部分证券承销费和保荐费人民币18,943,396.23元后，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215,056,603.77元。上述收到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公司自行支付的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8,047,603.77元后，公司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07,009,000.00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7年5月15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7]01210001号”《验资报告》。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类型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红岭支行	602021663	募集专户	8,317.08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红岭支行	708282391	七天通知存款	36,000,000.00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红岭支行	720133545	七天通知存款	41,600,000.00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科技园支行	755906955310706	募集专户	0.00	2021年1月7日销户
合计			77,608,317.08	

二、 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0,700.9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5,420.36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5,420.3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5,268.81			2017 年：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3.76%			2018 年：				3,709.95	
						2019 年：				812.35	
						2020 年：				10,755.05	
						2021 年 1-6 月：				143.0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商用条码识读设备产业化项目		7,730.33			7,730.33					已变更
2	工业类条码识读设备产业化项目		5,905.46			5,905.46					已变更
3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1,977.92	344.90	344.90	1,977.92	344.90	344.90			部分变更且已完成
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087.19	5,087.19	5,128.44	5,087.19	5,087.19	5,128.44	41.25	已完成	
5		广微集成投资项目		9,947.02	9,947.02		9,947.02	9,947.02			已完成
6		收购广微集成 10%股权项目		4,500.00			4,500.00		-4,500.00		2021 年 7 月 1 日
7		补充流动资金		3,335.64			3,335.64		-3,335.64		2021 年 7 月 8 日
合计			20,700.90	23,214.75	15,420.36	20,700.90	23,214.75	15,420.36	-7,794.39		

注 1：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与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及 2021 年 1-6 月各期汇总差异为 0.01，系小数尾差。

注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累计投入 5,128.44 万元，其中包含募集资金理财及利息收益 41.25 万元；广微集成投资项目累计投入 9,947.02 万元，其中包含募集资金理财及利息收益 583.67 万元。

注 3：收购广微集成 10%股权项目款 4,500.00 万元于 2021 年 7 月 1 日已全部通过募集资金账户支付。

注 4：2021 年 6 月 10 日公司召开的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上述募投项目开展及结项情况，预计所有募投项目结项完成后，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金额约为 3,280.00 万元（含后续期间的理财及利息收益，以实际结转时专项资金账户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所需。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8 日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节余募集资金 3,335.64 万元已转入公司一般存款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其中包含募集资金理财及利息收益 1,930.18 万元。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共变更了 3 个，具体变更项目情况如下：

1、2018 年，公司对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及投资规模进行了调整。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2018 年 9 月 14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变更调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房产购置地点及缩减投资规模，该项目的房产购置地点由广东省深圳市调整为广东省惠州市，投资总额由原计划的 9,529.70 万元调整为 5,087.19 万元（调整投资的金额均为自有资金金额，募集资金金额不变），项目投资均为募集资金投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保持不变。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共投入募集资金 5,128.44 万元，其中使用了募集资金理财及利息收益 41.25 万元，该项目已实施完毕。

2、2020 年，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用途进行了变更。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0 年 7 月 1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投资广微集成技术（深圳）有限公司项目，公司将“商用条码识读设备产业化项目”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变更用途用于广微集成投资项目，合计总投资额为 9,947.0227 万元（含募集资金账户内相关利息和理财产品收益 583.67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截至 2021 年 1 月 7 日，广微集成投资项目总投资额 9,947.0227 万元已全部通过募集资金账户支付，该项目已实施完毕。

3、2021 年，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用途进行了变更。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三届第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21 年 6 月 10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收购广微集成 10%股权项目，公司将“工业类条码识读设备产业化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变更用途用于收购广微集成 10%股权项目，合计总投资额为 4,500.00 万元。根据上述变更后的募投项目开展及结项情况，预计所有募投项目结项完成后，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金额约为 3,280.00 万元（含后续期间的理财及利息收益，以实际结转时专项资金账户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

业务所需。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收购广微集成 10%股权项目的款项尚未支付。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不涉及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四)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 4 月 24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续期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19,000 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2021 年 4 月 27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续期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8,000 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情况如下：

受托方	类型	金额（万元）	申购日期	收益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红岭支行	7 天通知存款	3,600.00	2020/9/28	保本固定收益	2.50%	否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红岭支行	7 天通知存款	4,160.00	2021/6/16	保本固定收益	2.50%	否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一)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本公司在 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未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作出任何承诺，因此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不适用。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未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作出任何承诺，不涉及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未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作出任何承诺，不涉及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

四、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产运行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不存在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五、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对照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已披露的情况不存在差异。

六、 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二〇二一年七月十六日批准报出。

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六日